

证券代码：601811

证券简称：新华文轩

公告编号：2017-005

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建议续聘本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公司从审计工作的持续、完整角度考虑，建议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，以下简称“德勤”)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师，聘任期截至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公司为保持审计工作的延续性，续聘德勤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师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其提请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本续聘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30 日